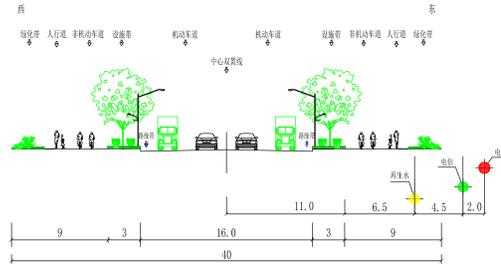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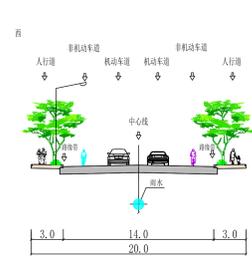
# 沈阳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批后公告牌

##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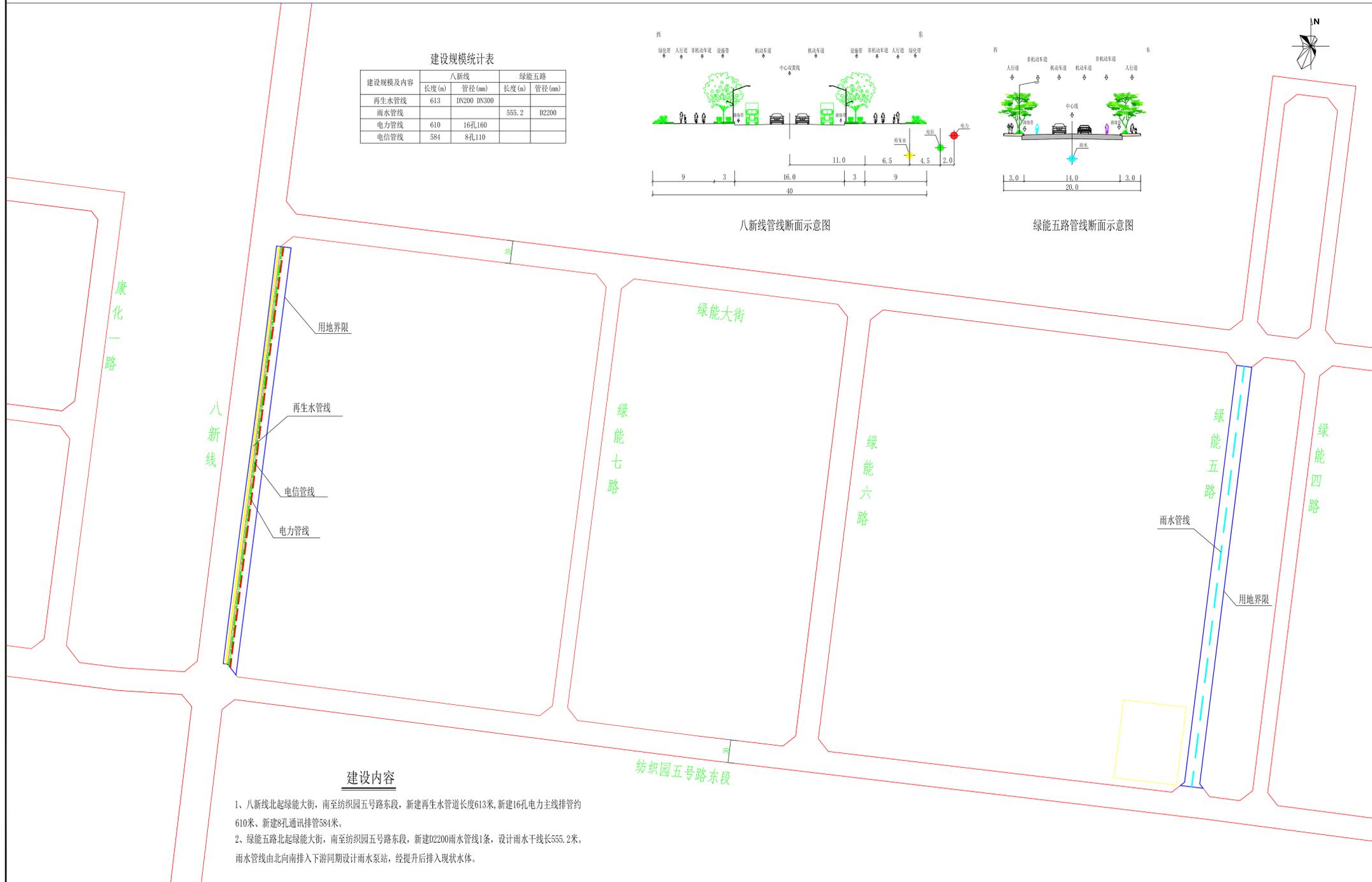
建设规模及内容	八新线		绿能五路	
	长度(m)	管径(mm)	长度(m)	管径(mm)
再生水管线	613	DN200 DN300		
雨水管线			555.2	D2200
电力管线	610	16孔160		
电信管线	584	8孔110		



八新线管线断面示意图



绿能五路管线断面示意图



### 建设内容

- 八新线北起绿能大街，南至纺织园五号路东段，新建再生水管道长度613米，新建16孔电力主线排管约610米、新建8孔通讯排管584米。
- 绿能五路北起绿能大街，南至纺织园五号路东段，新建D2200雨水管线1条，设计雨水干线长555.2米。雨水管线由北向南排入下游同期设计雨水泵站，经提升后排入现状水体。

## 公示信息

康平县生物化工产业园基础设施（一期）建设项目（道路、管廊、管网一标段建设工程）（补）

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批后公告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号：建字第2101232026GG0005659号

发证日期：2026.2.11

项目名称：康平县生物化工产业园基础设施（一期）建设项目（道路、管廊、管网一标段）（补）

建设位置：沈阳生物化工产业园及周边区域

建设单位：辽宁康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公示期限：即日起至该项目规划核实合格止

联系电话：康平县自然资源局，024-87342668；

辽宁康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，024-23813111

联系地址：康平县政务服务中心三楼，邮编：110500

辽宁康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康平县自然资源局 监制

2026年2月12日

##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

### 遵守事项

- 本证是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未取得本证不得擅自开工建设，否则将依法予以处罚。
- 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擅自变更。
-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监督检查本证，建设单位（个人）有义务接受检查。
- 本证所附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